附件3

重庆保税港区“十四五”规划前期重大问题研究需求说明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因素及权值 | 分值 | 评分标准 | 说明 |
| 1 | 服务部分（80%） | 研究的合理性（15分） | 研究目标是否明确；研究深度广度是否适宜；研究体系是否完整系统；研究重点是否突出；研究视野是否广阔；研究论点论证是否充分；研究结论是否科学合理。 |  |
| 研究的科学性（15分） | 研究方法是否得当；研究框架逻辑性是否清晰严密；理论基础是否坚实；引证是否规范；引用资料是否真实可信。 |  |
| 研究的创新性（25分） | 研究是否紧密结合当前面临的新形势；研究是否符合并体现国内外相关领域发展趋势；研究是否提出原创性很强的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概念、新方法。 |  |
| 研究的实用性（25分） | 研究提出的思路建议是否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操作性；研究是否有利于解决保税港区发展面临的问题；研究能否供保税港区领导决策参考；研究能否直接推动保税港区在本领域发展。 |  |
| 2 | 商务部分（20%） | 人员要求（3分） | 拟投入本项目成员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，其中，拥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每有一人得2分，拥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每有一人得1分，本项最多得3分。 | 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，未提供不得分 |
| 企业实力和信誉（6分） | 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以往承担的重大课题，获得省、市级以上部门或领导认可的成果，每一个得3分，最高得6分。 | 以上证书或奖项需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|
| 业绩(10分) | 1、具有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级及以上相关部门委托的规划、实施方案或课题研究，得3分，每增加一个2分，本项最多得5分；2、具有国家级新区、高新区、经开区委托并完成的中长期规划、课题研究、实施方案，得2分，每增加一个得1分，本项最多得5分。 | 以上业绩不重复计分，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原件现场备查 |
| 工作进度安排（1分） | 工作进度安排合理并承诺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工作，并在每个工作阶段有详细的工作重点和目标。 |  |